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妇女儿童活动中心职能职责如下：1.参与全县《妇女儿童发展纲要》编制及监测评估工作；2.负责组织实施妇女儿童关爱帮扶、家庭教育，推动建立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3.负责妇女儿童活动中心日常管理工作，开展心理咨询、法律援助等工作；4.承担县妇联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构成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妇女儿童活动中心有财政全额拨款事业管理岗编制 4 名，其中，主任 1 名。实有在编人员 3 名，空编 1 个。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52.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2.2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事业收入资金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0 万元；收入比 2025 年减少 24.09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减少 24.09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52.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3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0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11 万元；支出比 2025 年减少 24.09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减少 24.09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0 万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2.24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24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24.0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2.24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石柱县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比 2025 年减少 24.09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5 年 7 月调出事业编制 1 名，人员变动；项目支出 0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县妇女儿童活动中心系石柱县妇女联合会管理的事业单位，无项目支出。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2026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保持一致。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县妇女儿童

童活动中心系县妇联管理的事业单位，公务接待费由石柱县妇女联合会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改革后本单位无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购置公务用车的权限。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二）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县妇女儿童活动中心无项目支出。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 2025 年 12 月，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

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何孟屿

联系方式：023-73332307